

科学与人文的划分,是在工业文明占据统治地位以后才出现的事情。

玉渊杂谈))

《十万个为什么》到底贵不贵

文·句艳华

记得第6版《十万个为什么》这个中国科学界的明星图书宝刀未老,再度面世后,许多家长都摩拳擦掌准备入手一套,但走到近前却望而生畏,打起了退堂鼓。

作为一个老百姓,我也当然希望书价能便宜一点。书价每降低一分,就可能多拥有一个读者,知识就会传播得更远。

在当时,像藏书这样的精神文化消费,还不是每一个家庭首先需要保证的支出,有限的收入只有在满足了吃穿住用等各项生活要素后,才可能考虑精神。

认为书价过高……这套书确实不便宜,但一部分人不见得是“买不起”,而是“舍不得”,觉得“没必要”。

人物记事))

钱德拉塞卡:游走在完美与不完美之间

文·张煌

1930年,在印度开往英格兰的客轮上,一位19岁的印度青年仰望星空,凝思不语,他正在思考一道天体物理学的命题。

钱德拉塞卡在旅途中思考的问题,正是恒星的结构和演化问题。当时,英国理论物理学家福勒借助米-狄拉克量子统计法,以电子简并态来解释白矮星内部的物理机制。



钱德拉塞卡是著名的印度裔美籍物理学家,一生兴趣广泛。

于1.45个太阳质量的白矮星,才可能与挤压它的引力相抗衡,否则不相容原理造成的电子简并力就不能抗衡引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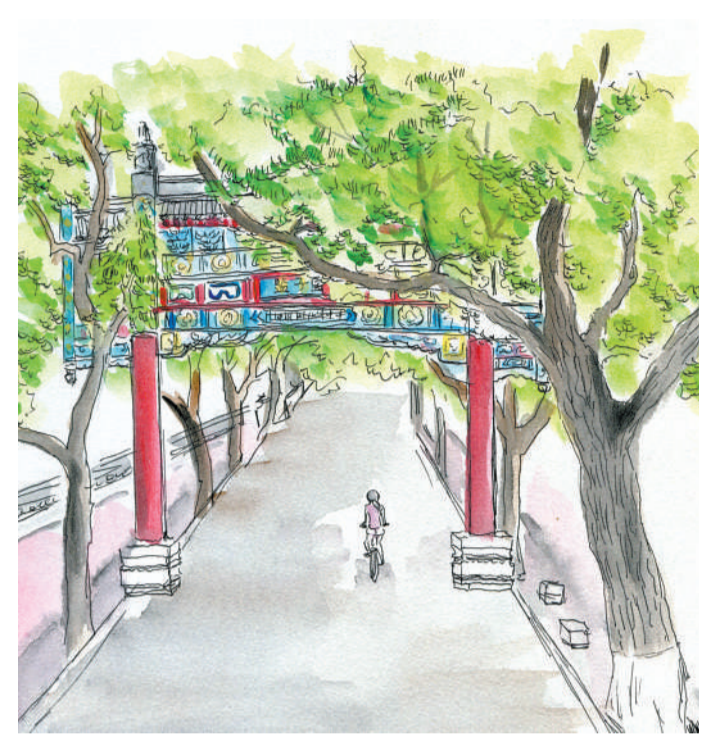
的突破性结论,作为天体物理学领域权威的爱丁顿并未给予对年轻人应有的支持,相反,他以嘲弄的口吻质疑钱德拉塞卡的逻辑和计算。

在钱德拉塞卡看来,美存在于科学研究中的每个领域,追求科学美是探索自然界基本原理的最优方法。

放在长方形之上。他们非常准确地把它放好;他们建造了一个完美的住处。留在外面的很少。

钱德拉塞卡曾将探索真理的过程比作攀登一座很高但不是高不可攀的山峰。他并不奢望在一个天气晴朗无风的日子里去攀登珠穆朗玛峰并登上它的顶点。

自然笔记))



最喜欢夏天的时候去国子监和附近的地方走走,这条街是最爱的一条,两旁的国槐已有零星的小白花,浓荫投到街上。

书里书外))

文·陈沐

文人作品的命运

人总会受限于特定的时代,且人的思想时常处于变化之中,因此,谁能保证自己一辈子的所写所述都能不加选择、毫无保留地示人?

其实,很多事情比我们想象的复杂得多,是否出版那些有争议的文章,并非一两句话就能说清楚的。

《小团圆》面世以来,顶了极大的压力,其中最主要的原因便在于,张爱玲在写给她的遗产继承者宋淇夫妇的信中注明:“《小团圆》小说要销毁。”

我也更认同出版而不是封存。一来,我们无法用普通人的心理去揣度艺术家的心理,在有些情况下,这种“将心比心”并无助于我们准确地理解他们。

另一方面,一件作品被创作者造成之后,终究会与母体断掉联系,而逐渐与社会发生关系,即便是原来的作者也难以控制它的去向。



秋韵 (国画) 袁采芳

桂下漫笔

曾国藩的“饭局”

文·胡一峰

晚清名臣曾国藩素有人识人之誉。据说,他善于观察人的相貌和精神气质,以此判断人品材质,还归纳出一套口诀:“斜正看鼻眼,真假看嘴唇,功名看气宇,事业看精神,主意看脚跟,若要看条理,全在言语中。”

民国笔记史料《花随人圣庵忆》记载:“文正用人,不止相其貌。旧传文正在安庆时,有乡人某来投,朴讷谨厚,将以求试以事矣,一日共饭,饭有秕,某除之而后食,文正熟视之。饭后,突既,令支应备数十金为贖。某大骇,说文正表弟叩其故。文正曰:某家赤贫,且初作客,去秕而食,宁其素耶!吾恐其见异思迁,故遣之。”

文正是曾国藩的谥号。曾国藩虽然位极人臣,但生性简朴,不失农家本色。吃饭时每逢吃到谷粒,从不扔掉,而是剥去谷壳,吃掉里面的米粒。

曾国藩不仅对来投奔他的人在细节上加以观察,对于自己寄予厚望的人才,比如李鸿章,也常在起居饮食这类看似琐碎的“小事”上加以教导和点拨。

李鸿章,是曾国藩的战友和学生,字少荃,曾获封“大学士”和“太子太傅”衔,又被尊称为“傅相”。

在大清王朝风雨飘摇的岁月里,李鸿章所做的不过是一个“裱糊匠”的工作。正如他自己所说:“我办了一辈子的事,练兵也,海防也,都是纸糊的老虎,何尝能实在放手办理?不过勉强涂饰,虚有其表,不揭破就可敷衍一时。

但李鸿章毕竟是清王朝最绚烂的一抹落日余晖,在列强环伺的时代中苦撑弱国大局几十年。而这一切,与他早年在曾国藩的“饭局”中所受的教导是分不开的。

曾国藩曾说,“办大事者,以多选替手为第一义。”替手就是接班人。真正的大事业,开创者不可能及身而成,需一代又一代人接续奋斗。



曾国藩的饭局兼家

和发展,接班人所传承的不能仅是前人的功绩和权力,更重要的是接续其精神气魄。识人育人,也就成为办大事者的首要任务。

这个法门,不但古人懂得,今人也运用娴熟。网上流传着一个“杯酒识人”段子,据说出自企业家马云:“自己不会喝酒,就别硬硬喝,结果三杯未下肚,就开始手舞足蹈,之后又烂醉如泥,丑态百出,这类人能重用;自己很能喝,装着不会喝,想法设法唆使别人喝,不看到别人烂醉倒地不要休,这类人不会重用;那种会喝酒,依自己的酒量去喝,对别人不劝酒,不唆使,悉听尊便,则可放心重用。”

喝酒识人固非正道,以“考察人才”为名摆酒设宴,豪饮大嚼,拼酒嗜赌,甚至以酒量作为人才的“标准”,造成酒鬼当道,那就更加糟糕了。

